**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二、关于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环境保护和财政、民政、司法行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搞好征兵、预备役工作和拥军优属等工作；

3、负责本辖区统筹城乡经济发展，城乡一体化建设的组织实施、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人才资源开发、城乡居民和农民的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

4、认真执行村镇建设和管理规划，负责辖区内的环境卫生、环保环卫等工作，依法进行管理和监督，并做好防火、防灾、防汛、防震、救灾、社会救济等工作以及村委会和社区居委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5、保护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6、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7、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8、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内设8个职能科室；下辖17个预算单位。

纳入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

2.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3.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4.天津市西青区大寺中心小学

5.天津市西青区大芦北口中心小学

6.天津市西青区青凝侯中心小学

7.天津市西青区大任庄小学

8.天津市西青区育英小学

9.天津市西青区南北口雅爱中心小学

10.天津市西青区天易园小学

11.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中心幼儿园

12.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3.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龙居幼儿园

14.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第二中心幼儿园

15.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教育服务中心

16.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龙顺园幼儿园

17.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综合执法局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036.9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8.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2,60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3,012.52万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6.76万元、农林水支出2,970.4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06.33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630.0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04万元、教育支出13,066.18万元、科学技术支出6.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8.84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66.88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382.22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229.3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458.5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103.91万元。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2025年收支总预算40,667.51万元。

**二、关于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2025年部门预算收入40,667.51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10,873.9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过紧日子总体要求，本镇压减项目支出。其中：上年结转结余3,012.51万元，占7.41%；一般公共预算35,036.99万元，占86.15%；政府性基金预算18.00万元，占0.0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事业收入2,600.00万元，占6.39%；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关于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2025年支出预算40,667.51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10,873.9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过紧日子总体要求，本镇压减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22,802.15万元，占56.07%；项目支出17,865.35万元，占43.9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2025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38,067.51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10,773.9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过紧日子总体要求，本镇压减项目支出。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036.9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8.00万元、上年财政结转结余3,012.5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2025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8,067.51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10,773.9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过紧日子总体要求，本镇压减项目支出。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382.22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1,229.37万元 ；教育支出13,066.18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6.00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6.76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8.84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2,503.91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406.33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7,458.50万元 ；农林水支出2,970.48万元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630.00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04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66.88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6,857.87万元(上年47,603.17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10,745.3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过紧日子总体要求，本镇压减项目支出。

**（二）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382.22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2,257.49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真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了部分项目支出其中：“人大事务（款）”10.00万元，包括：“代表工作（项）”10.00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支出。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6,760.26万元，包括：“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5,201.15万元，主要用于镇政府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及政府大楼运行费用支出；“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1,559.10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及便民服务中心运行费用支出。

“统计信息事务（款）”22.16万元，包括：“专项统计业务（项）”3.60万元，主要用于服务业统计人员工作人员经费；“统计抽样调查（项）”18.56万元，主要用于城镇居民人均调查户收入补助、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

“纪检监察事务（款）”2.00万元，包括：“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2.00万元，主要用于纪检部门购买图书及其他办公支出。

“商贸事务（款）”60.00万元，包括：“招商引资（项）”60.00万元，主要用于经济运行经费。

“群众团体事务（款）”13.00万元，包括：“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13.00万元，主要用于妇联、团委、民宗活动经费等相关业务支出。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81.40万元，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80.40万元，主要用于西青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申领看护管理奖励；“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1.00万元，主要用于优秀人才慰问支出。

“组织事务（款）”10.00万元，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项）”10.00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党建活动经费。

“宣传事务（款）”40.91万元，包括：“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40.91万元，主要用于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经费。

“网信事务（款）”19.09万元，包括：“其他网信事务支出（项）”19.09万元，主要用于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经费。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21.80万元，包括：“食品安全监管（项）”21.80万元，主要用于食品安全协管员、创城宣传项目资金支出。

“社会工作事务（款）”1,341.60万元，包括：“专项业务（社会工作事务）（项）”1,341.60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工作者工资支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提升改造工程尾款、社区办公经费、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1,229.37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25.74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过紧日子总体要求，本镇压减项目支出。其中：“武装警察部队（款）”6.00万元，包括：“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项）”6.00万元，主要用于武装部工作经费支出。

“公安（款）”2.42万元，包括：“其他公安支出（项）”2.42万元，主要用于2022.2023年度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以奖代补资金。

“司法（款）”50.00万元，包括：“律师管理（项）”50.00万元，主要用于法律顾问聘用。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1,170.95万元，包括：“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1,170.95万元，主要用于维稳救助资金、警务站经费、政法综治经费、网格员补贴、网格中心经费、综治中心建设等项目支出。

3、“教育支出（类）”13,066.18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1,537.57万元，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调整其中：“普通教育（款）”13,054.71万元，包括：“学前教育（项）”3,198.07万元，主要用于镇域内四所幼儿园日常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大寺镇第二中心幼儿园提升改造尾款、第二中心幼儿园消防水箱建设项目、洺德幼儿园学位补贴等项目支出；“小学教育（项）”9,746.46万元，主要用于镇域内七所小学日常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及代课教师教龄补贴项目资金；“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110.18万元，主要用于教育服务中心日常人员、公用支出、及三支一扶补助。

“特殊教育（款）”3.00万元，包括：“特殊学校教育（项）”3.00万元，主要用于天易园小学特殊人员支出。

“进修及培训（款）”8.47万元，包括：“培训支出（项）”8.4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培训支出。

4、“科学技术支出（类）”6.00万元，与上年相同其中：“科学技术普及（款）”6.00万元，包括：“科普活动（项）”6.00万元，主要用于科协全域科普经费。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46.76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59.99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过紧日子总体要求，本镇压减项目支出。其中：“文化和旅游（款）”46.38万元，包括：“群众文化（项）”46.38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补助、各村居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工作。

“新闻出版电影（款）”0.38万元，包括：“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项）”0.38万元，主要用于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98.84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2,475.26万元，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调整其中：“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5.20万元，包括：“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5.00万元，主要用于就业和社会保障相关工作资金；“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0.20万元，主要用于三支一扶经费支出。

“民政管理事务（款）”22.83万元，包括：“社会组织管理（项）”19.83万元，主要用于支出社会组织人员工资；“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3.00万元，主要用于社会救助办公经费、文明祭祀宣传费用。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608.89万元，包括：“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4.3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退休费发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4.4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退休费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66.7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83.3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就业补助（款）”187.57万元，包括：“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187.57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就业协管员工资薪酬。

“社会福利（款）”189.02万元，包括：“老年福利（项）”4.50万元，主要用于老年人就餐补贴及日间照料中心考核补贴的支付；“殡葬（项）”70.00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骨灰堂与殡仪服务站（施工设计费）；“养老服务（项）”114.52万元，主要用于建设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房租费、消防改造费。

“残疾人事业（款）”29.52万元，包括：“残疾人就业（项）”28.52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专职工作人员工资发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1.00万元，主要用于残联部门宣传经费。

“临时救助（款）”2.00万元，包括：“临时救助支出（项）”2.00万元，主要用于困难应急资金。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53.82万元，包括：“拥军优属（项）”14.00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大寺镇关爱退役军人协会服务经费、双拥工作经费、退役军人三级服务站经费；“事业运行（退役军人管理事务）（项）”39.82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退役军人服务站人员类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2,503.91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1,758.32万元，主要原因是精简预算，减少部分项目支出其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1,406.34万元，包括：“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1,312.98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类支出、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补助、疾病预防控制与管理服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消防设施改造；“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93.36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卫生健康发展补助资金-胸痛救治单元建设、老年乡村医生养老补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门诊治疗使用免费基本药品。

“公共卫生（款）”807.87万元，包括：“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789.34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18.53万元，主要用于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2024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计划生育事务（款）”26.30万元，包括：“计划生育服务（项）”26.30万元，主要用于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国家免费孕前优生检查宣传费、奖扶特扶困难家庭补助。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63.40万元，包括：“行政单位医疗（项）”92.7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事业单位医疗（项）”136.51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7.4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16.72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补助。

8、“节能环保支出（类）”406.33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123.67万元，主要原因是精简预算，减少部分项目支出其中：“污染防治（款）”406.33万元，包括：“大气（项）”281.33万元，主要用于vocs在线监测项目支出、大气治理及信访举报，清洁取暖及散煤治理项目支出，环保网格员绩效项目、污染测评费用（环保管家）、环保租用车辆费用；“土壤（项）”25.00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土壤治理修复、污泥鉴定及处置费；“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100.00万元，主要用于采暖期居民冬季清洁取暖运行补贴。

9、“城乡社区支出（类）”6,248.86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4,769.93万元，主要原因是精简预算，减少部分项目支出其中：“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465.44万元，包括：“城管执法（项）”2,465.44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综合执法局人员类支出，大寺镇拆违治乱、执法局院内雨污水管网改造、执法局制服采买费、执法局车辆租赁及运行等专项资金支出。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30.00万元，包括：“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30.00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控规整合及测绘服务项目。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2,177.83万元，包括：“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775.91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高新技术产业园和梨双公路及周边市政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大寺镇工业园区运营配套服务经费项目、大寺镇基础设施维修工程、大寺镇金祥园西侧道路提升改造项目、大寺镇津昌道北侧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尾款、大寺镇兴华十支路提升改造工程尾款、大寺镇雨污水管道切改工程尾款、大寺镇域内居住区、园区等排水管道及设施排查工作尾款、梨双公寓暖气管网提升改造项目、镇域内老旧污水管道、周边道路及大寺村老旧别墅区道路工程尾款项目、镇域内自来水管网维修项目支出；“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1,401.92万元，主要用于2024龙居花园四、六、八、九区提升改造项目、2023龙居花园二、三区提升改造项目、20232龙居花园一区提升改造项目、大寺镇清洁取暖租赁锅炉房及供热设施资金、大寺镇域危房评估及租房项目、电动自行车充电车棚建设项目、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运营费、没收项目补办手续项目资金、泉集北里供暖管网提升改造工程尾款、王村公交场地存车项目、西青区2022年老旧住房改造、智慧社区建设经费尾款、周庄子物资楼新增变压器施工费及运行维护项目、大寺镇交通安全劝导站维护及宣传费用。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1,575.59万元，包括：“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1,575.59万元，主要用于爱卫工作经费、病媒生物防治、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精品示范街镇、大寺镇公共环境整治、灯光管理及停车泊位施划、大寺镇老旧村庄综合环境提升项目、大寺镇三类公厕维护管理费用、公共厕所运行费用、市政排水泵站费用、镇域道路扫保及绿化养管、大寺镇域环境治理工程。

10、“农林水支出（类）”2,970.48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870.59万元，主要原因是精简预算，减少部分项目支出其中：“农业农村（款）”350.39万元，包括：“病虫害控制（项）”0.60万元，主要用于水质化验测试盒费用；“农业生产发展（项）”100.00万元，主要用于王庄子村南洼土地租赁费及场外见证费；“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248.39万元，主要用于西青区退渔还湿工程退出池塘土地流转补偿；“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1.40万元，主要用于选调生到村任职工作补助经费。

“林业和草原（款）”95.67万元，包括：“森林资源培育（项）”80.00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林带养护及相关项目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15.67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林业病虫害防治项目。

“水利（款）”370.00万元，包括：“水利工程建设（项）”200.00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低洼片区改造工程；“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120.00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河湖长制”项目、大寺镇河道卫生保洁服务项目；“水质监测（项）”40.00万元，主要用于水污染治理；“防汛（项）”10.00万元，主要用于防汛物资。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款）”292.64万元，包括：“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192.64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老旧设施农业更新项目、采暖期居民冬季清洁取暖运行补贴；“生产发展（项）”100.00万元，主要用于对口支援扶贫项目。

“农村综合改革（款）”1,861.78万元，包括：“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1,461.78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村干部报酬待遇经费、村干部考核工资绩效报酬；“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400.00万元，主要用于工业园区扶持资金支出。

1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63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10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经济发展经费其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630.00万元，包括：“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630.00万元，主要用于绿坪苑物业公司补助款、经济发展经费。

1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2.04万元，与上年相同其中：“商业流通事务（款）”2.04万元，包括：“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2.04万元，主要用于三产办工作经费，居民副食补贴。

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266.88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41.9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真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了部分项目支出其中：“应急管理事务（款）”245.88万元，包括：“安全监管（项）”245.88万元，主要用于采购燃气安全装置及检测仪购置、车辆租赁费用、大寺镇安全应急专项资金、第三方安全检查费用等支出。

“消防救援事务（款）”21.00万元，包括：“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21.00万元，主要用于社区消防设施改造项目支出、大寺镇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慰问经费。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802.15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2,613.69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中：人员经费 19,561.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3,240.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3.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0.14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具体情况：

一、2025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此项支出。

二、2025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3.00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3.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0.14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此项支出。

三、2025年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此项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209.64，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7.9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大寺镇兴农路工程尾款

**（二）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1,209.64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12.0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大寺镇兴农路工程尾款，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1,191.64万元，包括：“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1,191.64万元，主要用于大寺新家园北里八口村地块征地补偿项目。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18.00万元，包括：“城市公共设施（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18.00万元，主要用于大寺镇兴农路工程尾款。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2025年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2025年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1家行政单位以及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综合执法局1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566.44万元，包括办公费158.00万元、水费21.76万元、电费171.85万元、邮电费23.16万元、取暖费79.86万元、物业管理费412.80万元、差旅费88.60万元、维修(护)费120.00万元、培训费4.21万元、工会经费60.77万元、福利费41.4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2.1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68.89万元、办公设备购置50.00万元 。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部门2025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4034.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4.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12.9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576.93万元。主要项目是：大寺镇老旧村庄综合环境提升项目、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精品示范街镇、第三方安全检查费用 、病媒生物防治费、大寺镇三类公厕维护管理费用、污染测评费用（环保管家）、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运营费 、电动自行车充电车棚建设项目、财务费用、大寺镇公共环境整治、灯光管理及停车泊位施划、大寺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消防设施改造项目、河道卫生保洁项目、林带养护项目、50万元以下采购小额零星采购、办公用品购置。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0。单价（账面原值）100万以上的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人民政府部门202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99个，涉及预算金额17865.44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部门预算:**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关于空表说明**

**十一、关于空表的说明**

本部门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